

## 附件七：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若羌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若羌县瓦石峡镇有机肥专用施肥管道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若羌县瓦石峡镇有机肥专用施肥管道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标的名称）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新疆伟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3人，营业收入为6767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76.0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伟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3月11日

